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5】0033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新能”或“公司”）及其发行的“G22HXY1”、“G22HXY2”、“G22HXY3”、“G23HXY1A”、“G24HXY1B”、“G24HXY2B”、“G24HXY3B”、“24 华新 02”、“24 华新 Y1”、“24 华新 Y3”、“24 华新 Y5”和“24 华新 Y6”（以下合称“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最新评级日期及评级结果详见下表。

图表 1：相关债项的最新评级日期及评级结果

债项简称	最新评级日期	主体信用等级及展望	债项信用等级	发行日期	发行期限（年）
G22HXY1	2024-5-14	AAA/稳定	AAA	2022-05-09	3+N
G22HXY2	2024-5-14	AAA/稳定	AAA	2022-07-13	3+N
G22HXY3	2024-5-14	AAA/稳定	AAA	2022-08-24	3+N
G23HXY1A	2024-5-14	AAA/稳定	AAA	2023-09-05	2+N
G24HXY1B	2024-5-14	AAA/稳定	AAA	2024-03-20	5+N
G24HXY2B	2024-5-14	AAA/稳定	AAA	2024-05-24	5+N
G24HXY3B	2024-6-6	AAA/稳定	AAA	2024-06-14	5+N
24 华新 02	2024-7-2	AAA/稳定	AAA	2024-07-12	10
24 华新 Y1	2024-9-11	AAA/稳定	AAA	2024-09-25	5+N
24 华新 Y3	2024-10-17	AAA/稳定	AAA	2024-10-30	5+N
24 华新 Y5	2024-11-27	AAA/稳定	AAA	2024-12-11	3+N
24 华新 Y6	2024-11-27	AAA/稳定	AAA	2024-12-11	5+N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 年 1 月 2 日，华电新能发布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2024 年 12 月，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同意选举侯军虎董事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同意侯军虎董事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舒福平董事不再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法定代表人。截至公告出具日，该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手续。上述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华电新能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4 日